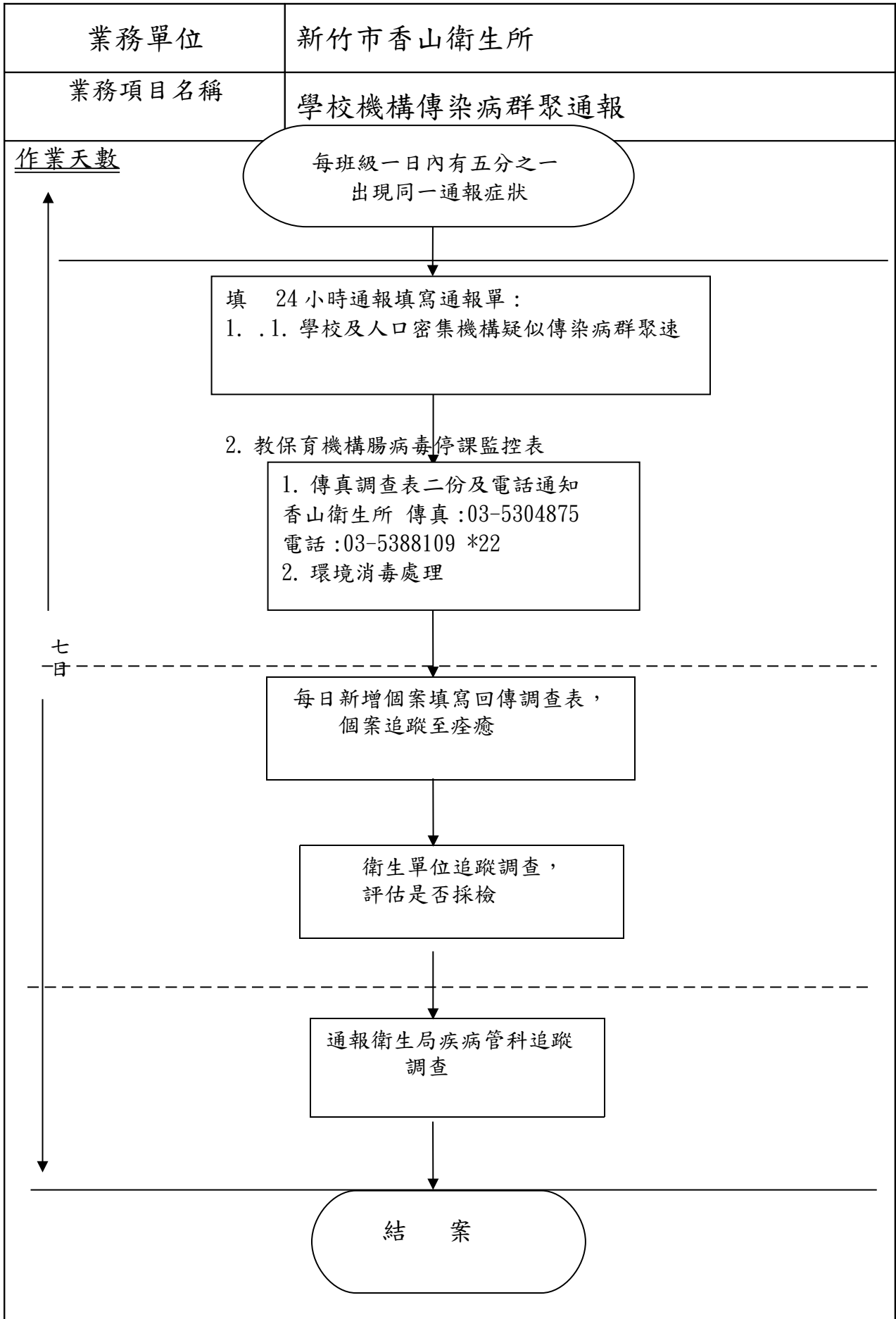


新竹市香山衛生所各項案件標準作業流程圖



新竹市香山衛生所傳染病群聚通報申請標準作業流程圖作業說明

1. 每班級一日內有五分之一出現同一通報症狀

2. 通報症狀標準

一、呼吸道傳染病，每班級一日內有五分之一出現同一通報症狀時，即達疑似傳染病群聚通報標準：

- (一) 急性呼吸道感染且有下列症狀：突然發病有發燒（耳溫超過 38°C）及呼吸道症狀，且有肌肉酸痛或頭痛或極度厭倦感。
- (二) 發燒且有下列一種（含一種）以上的症狀：咳嗽、喉嚨痛，呼吸急促、流鼻涕。
- (三) 咳嗽持續三週。

二、腸道傳染病，每班級一日內有五分之一出現同一通報症狀時，即達疑似傳染病群聚通報標準：

- (一) 一天內有腹瀉三吹（含三次）以上者。
- (二) 一天內有嘔吐或腹瀉二次（含二吹）以上，且伴有腹痛或發燒者。
- (三) 出現帶有血絲的腹瀉。

三、因傳染病引起之異常缺席：

- (一) 因傳染病引起之異常缺席，缺席率超過全班應出席之五分之一。
- (二) 全校超過三個班級缺席率異常，其缺席率皆超過五分之一。
- (三) 其他特殊缺席情事。

四、備註說明：

- (一) 發燒個案係指耳溫量測超過 38°C 者，且發燒原因不明。
- (二) 持續咳嗽超過三週之人員，其咳嗽原因若為確定因素（如患有慢性肺疾、感冒服用藥物等），則不須在此限。
- (三) 腹瀉症狀導因若為確定因素（如服用藥物、管灌食、患有腸道慢性病導致腹瀉及原慢性腹瀉等）或經醫師排除法定腸道傳染病者，則不須在此限。